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蓝盾股份”）因2021年经营情况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3.1条第一款第三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形，公司股票交易自2022年4月29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因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9.4条第六项“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形，公司股票交易自2022年4月29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二、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022年5月1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法院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议案》，拟以公司不能按时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有重整价值为由，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及预重整，该事项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如法院裁定受理公司提出的重整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风险提示

1、法院能否决定公司进行预重整，公司的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裁定受理，以及具体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不论是否进入重整及预重整程序，公司将继续积

极做好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如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及衍生品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股票交易自 2022 年 4 月 29 日开市起已经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如公司 2022 年度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及衍生品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有关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最终调查结论或相关进展文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果公司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且违法行为触及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情形的，公司股票及衍生品可能存在终止上市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由于公司股票及衍生品目前仍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而法院决定公司进行预重整、裁定受理公司提出的重整及最终裁定批准重整计划仍需要一段时间。公司股票及衍生品存在在法院决定公司进行预重整、裁定受理公司提出的重整申请或者裁定批准公司重整计划之前就已经退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1 日